

簽 於人事室

108年10月17日

主旨：檢陳本校108學年度教師考核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乙份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本次會議推選委員李豐全主任擔任主席並審議通過獎勵案。

擬辦：本案會議陳鈞長覆核後，依規定辦理後續事宜。

人事室主任 王秋珠

可
新化國民小學 鄭天來
校 長

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教師考核委員會第 1 次會議

壹、時間：108 年 10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8 時 20 分

貳、地點：本校視聽教室

參、主席：李豐全

記錄：王秋珠

肆、出席、列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（應出席 17 人實際出席 13 人）

伍、報告事項

主席報告：本次會議出席委員已達法定人數，宣佈會議開始。

業務單位報告：

人事室：請委員就相關資料逐案審查規定應予迴避人員，請主動迴避。

陸、提案討論：經與會委員就相關資料逐案審查，擬就以下案由討論並付諸表決。

案由一：請各位委員互推一人為 108 學年度教師考核會主席。

說明：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 9 條辦理

決議：推選委員李豐全主任擔任 108 學年度教師考核會主席

案由二：請審議 107 學年度台南市國民中小學學習障礙學生鑑定高佩蓉、吳銘章擔任心評人員認真負責各嘉獎 1 次，是否通過，請各位委員表決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7 月 31 日南市教特(三)字第 1080901855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三：請審議 107 年度各機關學校用電用水成效，本校用電用水皆為負成長陳建忠、郭政宏、楊福誠各嘉獎 2 次，是否通過，請各位委員表決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 108 年 7 月 15 日府秘總字第 1080836449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四：請審議本校王崇禧、蘇青宏等 2 師義務擔任愛的書庫管理者志工提供多所學校書香流通服務，提升閱讀風氣，擬各敘嘉獎 1 次，是否通過，請各位委員表決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9 月 16 日南市教課(一)字第 1080968872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五：請審議辦理本校教職員工一般健康檢查圓滿完成陳建忠、郭政宏擬各嘉獎 1 次案，是否通過，請各位委員表決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7 月 31 日南市教秘字第 1080906938A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六：請審議辦理臺南市 108 年度推動十二年國教教師增能研習特教課程共備觀議課的實施分享，認真負責，擬敘李豐全、吳銘章、林耘蓁、郭政宏等 4 師各嘉獎 1 次案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5 月 27 日南市教特(二)字第 1080473146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七：請審議指導學生設計關卡參加台南市 107 學年度國小資優教育成果
手動腦動-國小資優創意 let's go 涂景美、汪正明擬各嘉獎 1 次案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40928 號公告辦理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八：請審議楊春禧教師指導學生參加本市 108 年度市長盃語文競賽國小
學生 B 組作文成績第二名擬嘉獎 1 次案；蘇嘉柔指導學生參加本市
108 年度市長盃語文競賽國小學生 B 組國語字音字形成績第二名擬
嘉獎 1 次案
說明：依據台南市 108 年度市長盃語文競賽實施計畫暨本校教務處簽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九：請審議袁雅姿教師擔任 108 學年度教甄 108 年 7 月 10 日複試試務工
作擬各嘉獎 1 次案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9 月 23 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
1081095002F 號函辦理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十：請審議指導學生參加本市深耕學校家庭教育學生主題徵選活動成績
優異林金美擬敘嘉獎 2 次，鄧玉真、陳妙蟬、袁雅姿、李金、汪叔
靜、吳素芬、林秀玫、周俞汎擬各敘嘉獎 1 次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 108 年 9 月 27 日南市家教推字第
1081141085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十一：請審議本指導學生林苡聆參加全市 108 年市長盃國小田徑錦標賽榮
獲女童甲組 60 公尺第二名，王崇禧康嘉玲擬各敘嘉獎 1 次；指導本
校學生林子晴等四人參加全市 108 年市長盃國小田徑錦標賽榮獲女
童甲組 400 公尺接力第 2 名張博勝康嘉玲擬各敘嘉獎 1 次；指導學
生王羽婕參加全市 108 年市長盃國小田徑錦標賽榮獲中年級女子組
60 公尺第 1 名(A02)張博勝擬敘嘉獎 2 次、林琴芳擬敘嘉獎 1 次。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體育處南市體處競字第 1080959455 號函及府教體處競字
第 1081101718 號函暨本校學務處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十二：請審議林妘蓁擔任 107 學年度特教輔導團輔導員執行相關業務圓滿
完成擬敘嘉獎 2 次。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0 月 7 日南市教特(二)字第
1081115985 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案由十三：請審議辦理 108 年度暑假照顧身心障礙學生專班吳銘章、高佩蓉、
潘詩芸、陳淑娟等 4 師認真負責擬各敘嘉獎 1 次。

說明：依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10 月 7 日南教特(三)字第 1081175651
號函辦理

決議：照案通過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捌、散會：108 年 10 月 17 日(星期四) 08 時 35 分

臺南市新化區新化國民小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教師考核委員會
出席人員名冊 (108.10.17)：

編號	姓名	性別	簽名	備註
1	汪正明	男	汪正明	資優
2	王崇禧	男		課研
3	蘇青宏	男		教學
4	陳建忠	男	陳建忠	總務
5	楊福誠	男	楊福誠	教務(當)
6	張博勝	男	張博勝	學務(當)
7	李豐全	男	李豐全	輔導(當)
8	郭政宏	男	郭政宏	教師會代表(當)
9	陳付紐	女		
10	顏純玲	女	顏純玲	
11	高佩蓉	女		
12	黃麗寶	女	黃麗寶	資料
13	楊春禧	女	楊春禧	
14	汪淑靜	女	汪淑靜	
15	李金	女	李金	
16	方正文	女	方正文	輔導
17	王秋珠	女	王秋珠	人事(當)